

關注強積金託管費「食水深」問題

香港推行「強積金」制度已有 6 年，強積金數目越滾越大。但在推行中，政府缺乏有效機制監管，並沒有維護公眾合理權益，未有保障廣大僱員的退休福祉，致令管理公司蠶食供款巨大收益，使供款有一大截流入管理公司的口袋。

以保本或低風險的基金為例，其風險既低，付出勞力亦少，然管理公司卻收取劃一的 2% - 3% 的管理費。

要求政府正視檢討，要以市民利益為依歸，不是投向既得利益者的懷抱。

要求政府有關部門代表及強積金管理局代表出席區議會回應有關問題。

九龍城區議員 陳景煌

2007 年 6 月 29 日